

证券代码：873521 证券简称：鼎尚电子 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4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3 月 2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葛建平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葛建平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第一届董事会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先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葛建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

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葛建平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全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张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第一届董事会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先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张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张华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全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刘汝平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第一届董事会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先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刘汝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刘汝平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全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王春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第一届董事会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先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王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王春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全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邢军委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第一届董事会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先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邢军委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邢军委女士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全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沈继红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第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已届满，聘任沈继红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。沈继红女士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财务负责人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全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请将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全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鼎尚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6 日